

西夏区审计局责任清单

序号	职权类型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责任事项	责任事项依据	追责情形	追责情形依据	担责方式	担责方式依据
			项目	子项						
1	其他类	10210 01000	对社会	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的核查	<p>1. 通知责任：审计机关组成检查组，并在实施检查3日前，向被检查的社会审计组织送达审计业务检查通知书；</p> <p>2. 审查责任：通过审查有关的审计档案，查阅与检查事项有关的文件、资料，向有关单位和个人调查等方式进行检查，并取得证明材料；</p> <p>3. 决定责任：审计机关审定检查报告，对被检查的社会审计组织、注册会计师违反国家规定的执业行为，审计机关应当按照其行为情节轻重分别依法给予处理、处罚；</p> <p>4. 送达责任：审计检查报告、审计业务检查建议书；</p> <p>5. 事后监管责任：将监督社会审计组织审计业务质量的检查材料报上一级审计机关备案；</p> <p>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p>1.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2021年修正）第四十二条审计机关根据经批准的审计项目计划确定的审计事项组成审计组，并应当在实施审计三日前，向被审计单位送达审计通知书；遇有特殊情况，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审计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直接持审计通知书实施审计。被审计单位应当配合审计机关的工作，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审计机关应当提高审计工作效率。</p> <p>2.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2021年修正）第四十三条审计人员通过审查财务、会计资料，查阅与审计事项有关的文件、资料，检查现金、实物、有价证券和信息系统，向有关单位和个人调查等方式进行审计，并取得证明材料。向有关单位和个人进行调查时，审计人员应当不少于二人，并出示其工作证件和审计通知书副本。</p> <p>3.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2021年修正）第四十五条审计机关按照审计署规定的程序对审计组的审计报告进行审议，并对被审计对象对审计组的审计报</p>	<p>检查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p>1. 《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二条执法人员玩忽职守，对应当予以制止和处罚的违法行为不予制止、处罚，致使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遭受损害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2. 《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五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处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上级行政机关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一）没有法定的行政处罚依据的；（二）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三）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的；（四）违反本法第十八条关于委托处罚的规定的。</p>	<p>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由上级行政机关或本级人民政府、监察机关、任免机关、政府法制机构等，依据过错与责任相适应的原则，按照各自权限，以下方式追究其责任：</p> <p>1. 给予具体承办人责令作出书面检查、批评教育、取消年度评比先进资格、离岗培训、调离工作岗位以及处分等责任追究；</p> <p>2. 给予审核人和批准人诫勉谈话、责令限期整改、责令作出书面检查、责令公开道歉、取消年度评比先进资格、通报批评、责令停职反省或者责令辞职、建议免职以及处分；</p> <p>3. 【地方政府规章】《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程序规定》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三项：责任追究方式为：责令作出书面检查、批评教育、取消年度评比先进资格、暂扣行政执法证件、离岗培训、调离工作岗位、取消行政执法资格以及处分等。”</p> <p>2. 【地方政府规章】《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程序规定》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二项：责任追究方式为：诫勉谈话、责令限期整改、责令作出书面检查、责令公开道歉、取消年度评比先进资格、通报批评、责令停职反省或者责令辞职、建议免职以及处分；</p> <p>3. 【地方政府规章】《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程序规定》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一项：责任追究方式为：责令限期整改、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p>	

					<p>告提出的意见一并研究后，出具审计机关的审计报告。对违反国家规定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行为，依法应当给予处理、处罚的，审计机关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需要移送有关主管机关、单位处理、处罚的，审计机关应当依法移送。</p> <p>审计机关应当将审计机关的审计报告和审计决定送达被审计单位和有关主管机关、单位，并报送上一级审计机关。审计决定自送达之日起生效。</p> <p>4.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2021年修正）</p> <p>第三十三条社会审计机构审计的单位依法属于被审计单位的，审计机关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有权对该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进行核查。</p> <p>【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2010年国务院令第五71号修改）第二十七条审计机关进行审计或者专项审计调查时，有权对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进行核查。</p> <p>审计机关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时，发现社会审计机构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执业准则等情况的，应当移送有关主管机关依法追究责任。</p> <p>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p>究；</p> <p>3. 给予行政机关责令限期整改、通报批评、取消评比先进资格等责任追究；</p> <p>4. 对违反中国共产党纪律的中共党员给予党纪处分；</p> <p>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责任承担方式。</p>	<p>进的资格等；</p> <p>4. 【党内法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八条对党员的纪律处分种类：（一）警告；（二）严重警告；（三）撤销党内职务；（四）留党察看；（五）开除党籍。</p>
--	--	--	--	--	---	--	--	--	--